

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的决定(2006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2/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9_93_B6_E8_c80_312414.htm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（2006年第8号）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〉的决定》已经2006年12月28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第55次主席会议通过。现予公布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主席：刘明康二 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的决定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对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作如下修改：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第二款“本条所称的合格的机构投资者是指原则上在5年内不转让所持财务公司股份的、具有丰富行业管理经验的外部战略投资者”，修改为：“本条所称的合格的机构投资者是指原则上在3年内不转让所持财务公司股份的、具有丰富行业管理经验的战略投资者”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